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.本次股东会无增加、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；
- 2.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决议的情况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1.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4 月 13 日（星期一）14:00 开始
- 2.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澜清二路 6 号汇川技术总部大厦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。
- 4.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26 年 4 月 13 日 9:15-9:25、9:30-11:30 和 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 年 4 月 13 日 9:15-15:00。
- 5.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6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朱兴明先生
- 7.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- 1.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,523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合计 1,684,746,19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.2454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 35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合计 1,123,706,49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41.5170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1,488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合计 561,039,697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.7284%。

2. 公司部分董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部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北京市康达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周勇律师、顾永泽律师到会见证。

三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全部议案，其中第 1-9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各项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：

1. 《关于公司境外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议案》

	总表决情况				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	
	同意	反对	弃权		同意	反对	弃权
股份数量（股）	1,683,493,528	993,490	259,173	股份数量（股）	401,876,641	993,490	185,804
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9256%	0.0590%	0.0154%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7074%	0.2465%	0.0461%

2. 《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》

2.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

	总表决情况				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	
	同意	反对	弃权		同意	反对	弃权
股份数量（股）	1,681,629,791	2,773,227	343,173	股份数量（股）	401,769,641	1,016,490	269,804
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8150%	0.1646%	0.0204%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6809%	0.2522%	0.0669%

2.02 发行时间

	总表决情况				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	
	同意	反对	弃权		同意	反对	弃权
股份数量（股）	1,681,636,191	2,756,127	353,873	股份数量（股）	401,776,041	999,390	280,504
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8154%	0.1636%	0.0210%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6825%	0.2480%	0.0696%

2.03 发行方式

	总表决情况				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	
	同意	反对	弃权		同意	反对	弃权
股份数量（股）	1,681,637,391	2,756,127	352,673	股份数量（股）	401,777,241	999,390	279,304
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8155%	0.1636%	0.0209%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6828%	0.2480%	0.0693%

2.04 发行规模

	总表决情况				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	
	同意	反对	弃权		同意	反对	弃权
股份数量（股）	1,681,626,191	2,761,427	358,573	股份数量（股）	401,766,041	1,004,690	285,204
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8148%	0.1639%	0.0213%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6800%	0.2493%	0.0708%

2.05 定价方式

	总表决情况				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	
	同意	反对	弃权		同意	反对	弃权
股份数量（股）	1,681,670,995	2,768,127	307,069	股份数量（股）	401,810,845	1,011,390	233,700
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8175%	0.1643%	0.0182%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6911%	0.2509%	0.0580%

2.06 发行对象

	总表决情况				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	
	同意	反对	弃权		同意	反对	弃权
股份数量（股）	1,681,679,395	2,761,227	305,569	股份数量（股）	401,819,245	1,004,490	232,200
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8180%	0.1639%	0.0181%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6932%	0.2492%	0.0576%

2.07 发售原则

	总表决情况				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	
	同意	反对	弃权		同意	反对	弃权
股份数量（股）	1,681,685,395	2,760,727	300,069	股份数量（股）	401,825,245	1,003,990	226,700

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8183%	0.1639%	0.0178%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6947%	0.2491%	0.0562%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

2.08 上市地点

	总表决情况				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	
	同意	反对	弃权		同意	反对	弃权
股份数量（股）	1,681,722,795	2,755,227	268,169	股份数量（股）	401,862,645	998,490	194,800
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8205%	0.1635%	0.0159%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7039%	0.2477%	0.0483%

3. 《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	总表决情况				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	
	同意	反对	弃权		同意	反对	弃权
股份数量（股）	1,683,590,332	999,990	155,869	股份数量（股）	401,973,445	999,990	82,500
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9314%	0.0594%	0.0093%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7314%	0.2481%	0.0205%

4. 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境外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》

	总表决情况				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	
	同意	反对	弃权		同意	反对	弃权
股份数量（股）	1,683,593,332	996,290	156,569	股份数量（股）	401,976,445	996,290	83,200
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9316%	0.0591%	0.0093%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7322%	0.2472%	0.0206%

5. 《关于确定董事会授权人士处理与本次境外公开发行 H 股并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》

	总表决情况				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	
	同意	反对	弃权		同意	反对	弃权
股份数量（股）	1,683,593,532	998,990	153,669	股份数量（股）	401,976,645	998,990	80,300
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9316%	0.0593%	0.0091%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7322%	0.2479%	0.0199%

6. 《关于公司境外公开发行 H 股股票并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》

	总表决情况				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	
	同意	反对	弃权		同意	反对	弃权
股份数量（股）	1,683,581,532	996,990	167,669	股份数量（股）	401,964,645	996,990	94,300
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9309%	0.0592%	0.0100%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7292%	0.2474%	0.0234%

7. 《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》

	总表决情况				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	
	同意	反对	弃权		同意	反对	弃权
股份数量（股）	1,683,562,132	995,190	188,869	股份数量（股）	401,945,245	995,190	115,500
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9297%	0.0591%	0.0112%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7244%	0.2469%	0.0287%

8. 《关于公司发行 H 股之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	总表决情况				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	
	同意	反对	弃权		同意	反对	弃权
股份数量（股）	1,683,649,601	995,190	101,400	股份数量（股）	401,959,345	995,190	101,400
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9349%	0.0591%	0.0060%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7279%	0.2469%	0.0252%

9. 《关于修订公司于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<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（草案）>及相关议事规则（草案）的议案》

9.01《关于修订公司于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<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（草案）>的议案》

	总表决情况				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	
	同意	反对	弃权		同意	反对	弃权
股份数量（股）	1,683,545,438	997,253	203,500	股份数量（股）	401,857,445	994,990	203,500
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9287%	0.0592%	0.0121%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7026%	0.2469%	0.0505%

9.02《关于修订公司于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<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（草案）>的议案》

	总表决情况				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	
	同意	反对	弃权		同意	反对	弃权
股份数量（股）	1,683,547,301	994,990	203,900	股份数量（股）	401,857,045	994,990	203,900
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9288%	0.0591%	0.0121%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7025%	0.2469%	0.0506%

9.03《关于修订公司于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<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（草案）>的议案》

	总表决情况				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	
	同意	反对	弃权		同意	反对	弃权
股份数量（股）	1,683,561,301	978,190	206,700	股份数量（股）	401,871,045	978,190	206,700
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9297%	0.0581%	0.0123%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7060%	0.2427%	0.0513%

10.《关于新增及调整公司董事会成员并确认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》

	总表决情况				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	
	同意	反对	弃权		同意	反对	弃权
股份数量（股）	1,677,121,955	7,133,320	490,916	股份数量（股）	401,970,545	973,690	111,700
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5475%	0.4234%	0.0291%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7307%	0.2416%	0.0277%

11.《关于公司聘请H股发行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	总表决情况				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	
	同意	反对	弃权		同意	反对	弃权
股份数量（股）	1,681,090,269	3,504,153	151,769	股份数量（股）	401,983,545	993,990	78,400
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7830%	0.2080%	0.0090%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7339%	0.2466%	0.0195%

12.《关于投保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责任及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的议案》

	总表决情况				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	
	同意	反对	弃权		同意	反对	弃权
股份数量（股）	1,640,759,167	16,154,453	27,832,571	股份数量（股）	401,883,691	971,440	200,804

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7.3891%	0.9589%	1.6520%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7092%	0.2410%	0.0498%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会经北京市康达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周勇律师、顾永泽律师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均为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2. 北京市康达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三日